

臺南市永康區 106 年歲次丁酉年元宵文化季寫生比賽

一、主旨：

希望利用元宵節的氣氛，配合天公廟凌霄寶殿活動，強化對在地文化的認同感，實地參與社區信仰中心的慶典活動，發展社區特有的文化活動，凝聚地方向心力，進而為社區、鄰里貢獻一己之力，達到愛家、愛里、愛鄉、愛國的目的。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永康區公所

三、承辦單位：大灣凌霄寶殿(天公廟武龍宮)

四、協辦單位：崑山國小、大灣國小、崑山里辦公處、崑山社區發展協會

五、對象：大台南市各國小、公私立幼兒園

六、報名：即日起至 106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止，惠請各國小、幼兒園承辦人接受報名後，將報名表 E-mail 至 wentang123@gmail.com (主旨請敘明：○○國小寫生報名表)並請電話聯絡：學務處林文堂主任(06)2711640#721 確認完成報名；比賽當日亦接受現場報名。

七、比賽辦法：

1.比賽時間：106 年 2 月 11 日(星期六)8：30 開始比賽，11：30 截止收件。

2.比賽地點：永康區永大路二段 103 巷 8 號，大灣凌霄寶殿(天公廟武龍宮)
電話：(06)2728329。

3.參賽組別：幼兒園組、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

4.比賽方式：採現場寫生(家長或師長請勿代筆作畫，否則取消資格)。

5.主題：以天公廟為中心，包含週遭人物。

6.獎勵：**幼稚園組**取第一名(一名) 獎金 1,600 元、獎狀各一份

第二名(二名) 獎金 1,200 元、獎狀各一份

第三名(三名) 獎金 1,000 元、獎狀各一份

佳作(若干位)獎金 500 元、獎狀各一份

國小各組取第一名(一名) 獎金 2,000 元、獎狀各一份

第二名(二名) 獎金 1,500 元、獎狀各一份

第三名(三名) 獎金 1,000 元、獎狀各一份

佳作(若干位)獎金 500 元、獎狀各一份

7.成績公布：比賽當日下午五點前會將各組比賽成績公告於崑山國小網站。

8.頒獎：於 106 年 2 月 11 日(星期六)當天 19：00 進行，請得獎者於 18:30 務必準時報到受獎。

9. 比賽用紙由大會提供，於比賽現場領取，並於天公廟現場寫生，畫具請參賽者自備(桌椅由於現場數量有限且礙於空間，恕大會無法提供)，作品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參賽者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比賽結束後優等作品由廟方懸掛，其餘作品欲領回者請於2月17日(五)中午12點前至天公廟領回。

※**參賽學生繳件時**贈送精美文昌筆二枝、106年元宵節晚會摸彩券二張(106年2月11日(星期六)元宵節當天進行摸彩活動)。

